

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票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叶伍元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叶伍元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叶伍元	否	356,519	4.16%	0.23%	2017-12-20	2020-11-24	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		740,722	8.63%	0.48%	2017-12-18	2020-11-24	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		1,189,920	13.87%	0.77%	2017-12-14	2020-11-24	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合计		2,287,161	26.66%	1.47%	-	-	-

注：以上小数均保留两位，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，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 例	累计质押 数量(股)	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	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(股)	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	未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(股)	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
叶伍元	8,578,928	5.53%	3,833,870	44.69%	2.47%	3,833,870	100%	3,918,226	82.57%

注：叶伍元为公司董事，上表中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和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均为高管锁定股，合计为7,752,096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
- 2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确认书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1月25日